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熙菱”）拟将其持有的杭州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23.3%股权以1747.5万元转让给杭州数安企业运营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已经公司于2021年2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次转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数安企业运营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MA2GLBFN35

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2019-04-03 至 2049-04-02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震宇

企业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康路352号1号楼25层2506室

经营范围：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张震宇	51%
陈鹏	17%
徐立民	17%
许芸	15%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概况

标的资产：上海熙菱所持有的标的公司23.3%股权

（1）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重大争议、诉讼或者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本次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不涉及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3）公司于2018年4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020万元，投资设立标的公司，投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标的公司51%的股权，并于2018年4月18日取得营业执照；2019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杭州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上海熙菱将持有的标的公司10%股权转让给杭州数安企业运营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持有的标的公司4%股权转让给张震宇。该次转让完成后，上海熙菱仍持有标的公司37%的股权，标的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19年4月，标的公司引入新的战略投资者，标的公司增资后公司持有的股权比例变更为33.3%。

（二）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222.22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MA2B254A2K

营业期限：2018-04-18 至 2048-04-17

企业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康路352号1号楼25层2505室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计算机信息技术、计算机软硬件、数据处理技术、计算机系统集成；承接：安防工程（凭资质经营）；销售：计算机软硬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标的公司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认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张震宇	1060.00	47.7%	1060.00	47.7%
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40.00	33.3%	740.00	10%
杭州数安企业运营管理合伙企业	200.00	9%	200.00	32.3%
杭州云栖创投投资合伙企业	177.78	8%	177.78	8%
杭州赢欣谷投资合伙企业	44.44	2%	44.44	2%
合计	2222.22	100%	2222.22	100%

（四）标的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2月)
资产总额	12,737,902.68
负债总额	8,592,990.24
净资产	4,144,912.44
营业收入	16,025,659.84
营业利润	-3,554,554.51
净利润	-3,517,686.88

（五）交易标的的审计情况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出具的亚会(浙)审字(2021)102号《审计报告》，标的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人民币4,144,912.44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上述经审计净资产金额为基准，经交易双方协商，以7500万元估值确定目标公司23.3%股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747.5万元。

四、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各方：

甲方：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甲方）

乙方：杭州数安企业运营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乙方）

2、甲方同意将所持有的目标公司23.3%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人民币517.78万元，实缴出资人民币517.78万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本协议的约定受让上述股权。

3、本协议项下拟转让股权的价款为1,747.5万元,目标公司按照7,500万估值计算每股价格3.375003元，共计5,177,773股。

4、转让款支付

乙方按协议约定期限向甲方支付本协议所约定的股权转让款。

5、税费负担

双方同意办理与本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手续所产生的有关费用，由双方依法各自承担。

6、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未履行合资协议的约定，将按协议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基于杭州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前景的综合考虑，有利于其未来融资及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维护公司长远利益。本次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8日